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 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部门（单位），国家级、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

根据工作需要，现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转发给你们，结合我省高级研修项目工作实际，将有关事项一并通知如下：

一、组织申报

请各市、各省直部门（单位）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规定的选题范围、申报内容及程序等要求，结合本地、本部门优势领域和特色领域，综合确定研修项目选题。优先推荐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申报。各市和各省直部门（单位）申报选题一般不超过 3 个（含所管理的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不具备条件的可不申报。

二、择优推荐

我厅将对征集到的高级研修项目组织专家论证，择优推荐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参加国家级研修项目遴选。

三、有关要求

请各市、各省直部门（单位）按要求填报《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附件 2）和《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汇总表》（附件 3），国家级和省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由管理单位统一报送。以上材料纸质版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前报送我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并将电子版发邮箱，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姜鹏，0531-51788156，51788230（传真）

电子邮箱：sdzjryjxjy@shandong.cn

邮寄地址：济南市解放东路 16 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250014

- 附件：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
2.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3.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汇总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 1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征集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选题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中共海南省委人才发展局，中央网信办干部局，国务院各部委、直属机构人事部门，有关事业单位、企业、行业协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不断提高我国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根据《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实施方案》（人社部发〔2021〕73号），我部将于2023年继续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培养造就一批创新型、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范围

（一）服务重大战略。服务创新驱动发展、乡村振兴、可持续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服务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字强国、质量强国，服务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二）突出重点领域。重点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瞄准量子信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紧贴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虚拟现实、区块链、集成电路等数字技术领域，兼顾地方和行业发展需求，攻坚关键核心技术，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

（三）支持艰边地区。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和中西部、东北地区人才事业发展。

二、申报内容及程序

（一）高级研修项目要按照高水平、小规模、重特色的要求组织实施，精心设置培训课程，邀请权威专家授课，采取主题报告、专题研讨、学术交流、现场（线上）教学等多种方式进行研修，每期高级研修项目研修时间 5 天左右，并应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之前完成办班。

（二）高级研修项目应面向全国招收学员，学员一般应是具有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或在管理岗位工作的经营管理人员，并应向基层一线人才倾斜。

（三）高级研修项目设特色班，专门支持紧贴行业特色、重点领域、区域发展的高质量班次长期举办、连续举办，打造品牌班次，建立持续培养人才长效机制。各地各部门及有关单位组织申报时可在申报表中注明是否纳入特色班，并简要说明

已办相关班次特色、成效和下步考虑。

（四）各地各部门及有关单位应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的选题范围组织申报，原则上不推荐 2022 年未按计划完成高研班任务的承办单位，企业申报须具有培训资质且能开具培训费发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以服务高质量发展、突出重点领域、兼顾地方特色为原则，结合往年高级研修项目实施情况，择优遴选征集的选题，制定下发高级研修项目计划。

（五）高级研修项目经费采取财政资助和单位自筹相结合的方式予以保障，两种渠道的经费使用都要严格遵守培训班有关财务规定，主要用于高级研修项目的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讲课费等，除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承担外，均不得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财政资助班次在一定限额内实报实销。自筹经费班次由各地各部门自愿申报，并在申报表中注明，所需经费全部由自筹经费保障结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择优遴选纳入国家级高级研修项目计划。

三、有关要求

各地、各部门及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高级研修项目的申报工作，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通过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公共服务平台（zsgx.mohrss.gov.cn）完成网上申报，将电子版申报表发送至 rsbjixujiaoyu@163.com，并将纸质申报材料以机要交换或邮寄方式报送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继续教育和国际合作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 5 号，邮编：100101）。

联系人：朱 璟

联系电话：010-84629295

附件：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
申报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2022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2

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是否申报 特色班		特色班 拟办年限		是否可以 自筹经费	
研修目的 和作用					
研修内容 和方式					
授课专家 情况					

培训对象				
办班时间和地点				
已办特色班次情况 (如无,可不填)				
申报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地址	
承办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地址	

注: 请认真填写此表并加盖申报单位印章后于**2023年1月31日**之前以机要交换或邮寄方式报送至: 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5号,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继续教育和国际合作处, 邮编100101。

附件 3

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2023 年高级研修项目汇总表

申报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办单位	是否申报 特色班	是否可以 自筹经费	授课专家情况	培训对象	办班时间 和地点	研修目的和作用

申报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